

东莞市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工作总结 和 2024 年工作计划

2023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市市场监管系统紧扣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，充分发挥自身职能作用，全力助推东莞加快打造科创制造强市，不断擦亮“科技创新+先进制造”城市特色。东莞顺利通过第三批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城市验收，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连续两年受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通报表扬；东莞以全省第 2 的佳绩，连续六次获得全省质量工作考核 A 级；成功创建“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”；市消委会获评全国消费维权先进集体；横沥分局荣获第 6 届广东省“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”称号；石排分局获评首批全国五星市场监管所；东城街道成功创建“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”。

一、2023 年工作总结

（一）坚持安全先行，市场安全防线持续筑牢。全面推进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落地见效，创新建立“A-C-D”三级包保体系，配备市、镇街党政领导班子和村（社区）两委干部为主体的 5600 余名包保干部，动态纳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超过 23 万家，数量居全省地级市第 1。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工作入选 2023 年全国食品安全社会共治优秀案例。樟木头官仓社区建成全市首个村级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基层示范点，把食品安全融入社区综

合事务，开创基层综合治理新模式。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，强化市场销售和生产加工企业领域食品安全监管，深化食品小作坊集中管理，推广使用食用农产品追溯系统，扎实开展反餐饮浪费专项整治。开展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，推进涉疫药品和医疗用品稳价保质专项行动，检查药械化生产经营使用单位 4.2 万家次，责令限期整改 4948 家次，查办药械化案件 706 宗，向省药监局报送专项整治大案要案 22 宗。开展特种设备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，检查特种设备单位 2.07 万家次、检验特种设备 22.22 万台套，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1.44 万处。全市特种设备超期未检率降至 0.04%，居全省第 1。加强燃气具、儿童和学生用品、锂电池等重点产品质量监管，推进电动自行车及相关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“百日行动”，完成工业产品监督抽查 4966 批次，办结产品质量违法案件 444 宗。

（二）坚持精准施策，服务经营主体有力有效。出台市场监管部门服务“制造业当家”16 条措施，制定服务“百千万工程”27 项具体举措，安排市场监管领域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8655 万元，助力东莞稳经济促发展。开展东莞市市场监管现代化“十四五”规划中期评估，推动规划重点任务举措落地落实。出台促进糕点生产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，以精准帮扶助推行行业挖潜增效。修订印发企业集群注册登记管理、市场主体全程电子化登记“两个办法”，港资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经验全省复制推广。制定促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 11 条措施，完成“个转

企”2086户，实现150个事项企业全生命周期证照“一网通办”。推进智慧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，推行“线上+线下”企业无障碍信用修复，累计5.1万户企业移出经营异常名录、198户企业提前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企业年报率连续三年超过95%。全市新登记经营主体31.3万户，同比增长5.63%。实有经营主体172.92万户，其中企业77.91万户，经营主体总量、企业总量均居全省地级市第1。

（三）坚持创新驱动，知识产权工作稳步推进。成功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国际商标品牌节、第一届大湾区（广东）高价值商标品牌培育大赛，东莞知识产权国际名品馆开馆。发行全国首支镇街特色的知识产权证券化产品，为13家东莞企业融资1.07亿元。市知识产权“一站式”综合服务窗口揭牌运行，组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家库，建成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维权援助工作站13个。荣获第24届中国专利奖21项，新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5家、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1家，创年度历史新高。知识产权质押登记金额预计超210亿元，同比翻了一番。进驻第13届中国加工贸易产品博览会等5个重点展会，提供知识产权保护和纠纷调处服务，开展“清源”地理标志、“护航—2023”重点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。国内有效发明专利量6.6万件，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63.32件，有效注册商标60.1万件，均居全省前列。

（四）坚持制造业当家，质量强市建设有序开展。持续优化质量基础设施布局，建成 20 个市级质量基础设施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，覆盖食品、服装、电线电缆、模具、LED 灯具等行业，东莞市特种设备综合服务项目顺利落成启用。设立东莞“质量贷”金融产品，首批 4 家合作银行与 63 家企业签署“质量贷”合同，累计贷款 11.35 亿元。组建东莞市工程系列标准化质量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。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，建立企业内部最高计量标准 480 个。全市累计制修订国际先进标准 225 项、国家标准 1917 项，141 项产品或服务标准上榜全国企业标准“领跑者”，2 名标准化专家获得国际电工委员会 IEC1906 奖，两项标准项目获评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，参与起草的 4 项标准入选首批“湾区标准”。

（五）坚持民生为要，民生服务保障不断夯实。深入开展放心消费行动，全市新增“放心消费承诺单位”1944 家、“线下无理由退货店”431 家。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24.3 万件，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7100 万元，12315 平台投诉按时办结率和举报按时核查率均为 100%。在全国 100 个城市消费者满意度测评中，东莞连续 4 年排名提升。开展农贸市场品质提升行动，全年新推动 183 个市场改造升级，提升数量、比例均居全省第 1，荣获全国农贸市场提升优秀案例。完成食品抽检 5.34 万批次、食用农产品快检 118 万批次，超额完成市民生实事任务。督促落实惠企收费政策，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新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工作

联系点 169 个。牵头开展医美行业治理，获评全国工作成绩突出集体。开展广告、计量、网络市场、强制性认证重点产品整治以及民生领域“铁拳”等专项行动，查处各类案件 6185 宗，3 宗质量案件入选总局执法稽查疑难案例、全国“铁拳”行动典型案例。

（六）坚持夯基促融，监管履职基础逐步牢固。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，组织党员认真学原文、悟原理，牵头完成 1 个市的专项整治，开展 17 个重点课题调研，形成可转化运用成果 74 项，推动出台制度机制 21 项。坚决执行“两个维护”十项制度机制，学习贯彻政治要件 91 个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加强保密和党内法规制度建设，深化模范机关和党支部规范化建设，荣获东莞党建引领机关“执行有效”擂台赛金榜二等奖、第十一届广东省市直机关“先锋杯”工作创新大赛三等奖。法治东莞建设考评名列全市第 2 名。打造“小个专”党建特色模式，创建市级党建示范点 14 个，打造阳光雨党群服务中心 3 个，全省“小个专”党建工作现场会在莞召开。加强人才引进培养，举办业务培训 104 期，培训干部 7000 余人次，开展“十佳案件”和“十佳办案能手”选树活动，全系统 1910 人次参加第二届全国市场监管 12315 技能大比武，市食药检所荣获首届“岭南杯”药品检验系统中药材鉴定技能竞赛团体二等奖。铺开全市市场监管分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打造“1+4+1”标准体系东莞建设样本，启动首轮星级分局评定工作。支持和配合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局党组开展巡察工作，强化

廉政教育和内部监督，开展全系统转作风、堵漏洞、树形象专项整治，支持驻局纪检监察组执纪调查审查，加强机关纪检队伍建设，设置机关纪委专职副书记，制定内部监督检查工作规定，压实内部监督责任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。

二、2024 年工作计划

2024 年，市市场监管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国家、省有关决策部署，认真落实市委十五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牢牢把握全国统一大市场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大机遇，以“保安全、创亮点”为总要求，坚决守住市场监管安全底线，扎实推进“两个强市”建设，着力推动市场监管工作全面提质增效、争先进位，积极助推东莞制造业当家、加快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开展安全监管攻坚行动，全力维护市场稳定有序。**加强食品安全监管。**贯彻落实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发挥食药安办统筹协调职能，开展 2024 年食品安全攻坚年行动，围绕食用农产品、校园食品等重点领域，以及食品生产、销售、餐饮等关键环节，加强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水平。常态化落实食品安全“两个责任”，选树一批落实快、效果好的企业打造示范样板，推进“两个责任”基层示范点建设，分批在全市范围内创建村级实体化服务站点，构建食品安全基层工作脚点。深化食品小作坊“集中加工中心+集聚区”集中管理模式，推动出台《东莞市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集中管理办法》。**加强药械化安**

全监管。推动“港澳药械通”政策项目落地，服务更多临床急需药品引进。狠抓药械全链条监管，试点推动药品监管能力标准化示范创建。把好化妆品生产许可准入关，严控化妆品生产经营风险。**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。**推进特种设备“两个规定”落地落实，深化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燃气安全专项整治，加强重大节假日、重要活动期间特种设备安全保障，开展特种设备安全警示教育培训，压实各方责任，维护特种设备安全形势稳定向好。**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。**加强燃气具、电动自行车、儿童和学生用品等产品质量监管，推动工业产品经营者落实“两个规定”，开展技术帮扶促进企业质量提升，夯实产品质量安全保障。**加强安全领域监管执法。**坚持安全监管零容忍，对检查发现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依法从严打击，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，并加大对典型案例曝光力度，以严监管、严执法倒逼企业安全主体责任真落实。**加强应急管理处置。**完善食品、药品、特种设备等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提高市镇两级队伍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。完善风险研判会商制度，加强投诉举报和网络舆情的分析研判，及时捕捉“弱信号”，完善舆情交办和协同处置机制，确保市场监管领域舆情态势平稳。

（二）开展质量品牌培育行动，全力塑造产业发展优势。**实施质量品牌提升工程。**积极推广“先进标准+认证”模式，在传统食品（如腊肠等）和消费品中扩大“先进标准+认证”试点范围，评价认定一批东莞制造产品品牌。推广“质量贷”产品，争取全年

授信额度超过 20 亿元。推进政府质量奖评选，争取 1 家企业获评省政府质量奖、2-3 家企业获提名奖，开展第八届市级政府质量奖评审，引导企业加强质量管理与创新。**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提升工程。**围绕储能、变压器、潮玩、电子烟、糕点等行业，培育一批质量基础设施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。支持和指导松山湖材料实验室创建质量标准实验室，2024 年争取获得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设资格。组织开展内外贸企业认证需求培训，推动认证机构持续优化出口转内销产品认证流程，优化内外贸检验检测认证一体化服务。加快电子烟研发检测中心建设，组建电子烟行业标准联盟，推动电子烟中心尽快开展产品检测、标准制订等工作。加强计量检定能力建设，解决我市充电桩强检能力不足、水表超期服役等问题。**实施行业质量提升工程。**支持检测认证行业发展，出台扶持检测认证行业发展实施方案，面向我市有检测需求的企业发放 1000 万元服务券。培育精密仪器设备产业集群，以中国计量协会电子测量仪器工作委员会为平台，推动细分领域电子测量仪器技术创新。推进国家级、省级标准化试点建设，整合服务机构资源，指导储能和锂电池、智能制造、宽禁带半导体等行业研制先进企业标准、团体标准，参与相关领域国际、国家和行业标准制修订工作。落实糕点生产行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措施，提升行业合规管理水平和竞争能力。加快建设省级广告产业园区。**实施质量环境提升工程。**加强质量人才培养，开展质量和标准化专业职称评定，2024 年争取评定 300 名中级和初级职称人员。支

持高等学校、职业院校创建“质量学院”，开展杰出首席质量官评选。推动企业单位参与“湾区标准”制定，推荐本地认证机构或企业参与“湾区认证”项目研发，支持东莞优质产品实施“湾区认证”。联合相关部门开展“中国品牌日”东莞特色活动，促进品牌建设与文化传播、城市营销相结合。

（三）开展知识产权强市行动，全力赋能科技自主创新。加快知识产权创造运用。实施商标品牌战略，探索建立重点商标品牌培育库和重点商标品牌企业联系制度，提高知名商标品牌培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，办好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商标品牌大赛，引导莞企提升商标品牌意识、彰显商标品牌知名度。开展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，会同高校院所、新型研发机构、金融机构等积极探索专利转化运用路径，服务专利技术供需对接。**加强知识产权保护。**提升专利侵权纠纷行政案件办理效能，争取将办案平均周期从45日压缩至30日内，全年立案量增长2%。推动“东莞腊肠”加快获批地理标志保护产品，强化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宣传推广和运用。加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，争取设立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，推广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应用，支持企业积极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。**提升知识产权服务。**加快筹建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，确保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验收，推动快速预审、快速确权、快速维权。依托松山湖大数据中心，打造风险预警排查、创新能力评价、海外案件检索、知识产权维权、质押融资等服务于一体的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。

台。推进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标准化建设，结合各片区产业发展需求新建一批特色工作站，推动 33 个商标品牌指导站规范运转，为企业提供商标注册指导、预警、维权保护等服务。

（四）开展重点领域改革行动，全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。深化“证照一网通办”改革。持续推进跨部门、跨平台的系统性改革，着力解决电子证照不能全部展示、部分部门系统不能对接、部分低频许可事项没有进入平台等问题，将“一网通办”改革打造为东莞商改新品牌。探索推动食品药械许可现场核查信息化改革，推动传统现场核查向信息化转变。落实好“个转企”11 条措施，开发上线个转企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服务平台，推动个体户转型升级与涉企经营许可联动办理，进一步便利个体户转型升级。**强化信用监管服务。**提升信用服务层次，完善信用修复信息化流程，提高信用修复信息更新速度，引导和帮助更多失信企业加快信用修复。优化通用型信用风险“组合双分类”指标体系，强化分类分级结果与“双随机”抽查的融合应用，提高监管精准度。**推行包容审慎执法。**认真落实好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包容审慎执法的工作要求，统筹兼顾“法理情”，落实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制度，辅以运用说服教育、劝导示范等柔性执法方式，实现宽严相济、法理相融、罚教结合，助力优化营商环境，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。

（五）开展民生福祉保障行动，全力打造民生亮点工程。抓好食品药品抽检和食用农产品快检。食品抽检量完成不少于每千

人 6.4 批次，不合格食品处置 100%；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政府快检快筛完成不少于 111.2 万批次；完成药品监督抽检量不少于省级要求，对市内生产的国家集中招标采购中标品种抽检覆盖率达 100%。**开展农贸市场提升攻坚。**完成 200 家农贸市场升级转型，强化全市农贸市场综合治理，推动市场建设和管理水平提升，美化优化“农贸市场+周边”环境。**推进放心消费创建。**继续发动“双承诺”单位创建，全年新增“放心消费承诺单位”1200 家、“线下无理由退货店”360 家。加强 12315 平台建设，确保投诉按时办结率及举报按时核查率达 98%以上。加快建立跨行业跨部门消费者权益保护联动机制，打造特色诚信消费品牌，服务我市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。**加强民生领域监管执法。**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落实公平竞争制度审查。开展工业园区“二手房东”转供电检查，加强水电气、停车等民生领域价格监管。开展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，加强教育、房地产、医疗美容等领域合同监管。强化集贸市场、加油站、重点用能单位等计量监管，严厉打击广告违法行为，营造规范有序市场环境。

（六）开展履职能力提升行动，全力夯实干事创业根基。**加强党的政治建设。**坚定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，推动党员干部把主题教育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实效。完善政治要件闭环办理机制，落实意识形态、保密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。持续抓好市委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，压紧压实责任，举一反三深挖问题，切实将问题整改与建

章立制相融合，真正做到条条过关、见底清零，形成整改闭环。

加强机关队伍和内部管理。统筹用好职务职级职数资源，有序开展选人用人，优化配强各级干部队伍，加强专业人才招录工作，举办各类培训教育活动，提升队伍人才结构和专业水平。丰富机关党建文化，开展党支部评星定级，更新“领航”党建文化展厅，围绕主责主业组织专题访谈式党课，做好群团服务工作，打造部门特色文化。推动办公场所布局优化改造，开展规章制度梳理修订，做好信访、值班值守、预决算管理、网络安全等工作，强化重点工作落实效能督办，不断提高工作运转效率。

加强基层市场监管能力建设。全面完成基层分局“两化”建设，推动一批“两化”进展快、成效好的分局评为四星、三星等级，加快树立一批先进典型标杆。加强对基层队伍建设的指导，从班子管理、专业人才配备等方面出台指引，完善各类业务规范和工作手册，为基层专业队伍建设和履职尽责提供更清晰标准。强化市镇两级业务联动与协同，推进行政职权事项动态管理，跟踪评估事权责任落实情况，加强业务指导督促，提升基层市场监管质效。

加强全面从严治党。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扎实开展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。深化岗位廉政风险排查整治，完善岗位廉政风险台账，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。强化廉政教育提醒和干部常态化监督，执行内部审计、监督检查各项规定，支持驻局纪检监察组用好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。